

证券代码：839762

证券简称：浙江旭光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旭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借款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借款情况概述

全资子公司广东洪氏开尔照明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向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海支行申请贷款授信 3300 万元，用于从江门迪邑机器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(开发商)处购买位于江门市江海区龙溪路 341 号 1 栋的工业厂房，建筑面积为 16582.78 平方米，额度有效期五年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6 年 1 月 8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借款的议案》。议案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公司向银行借款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借款专项用于购置生产经营所需厂房，系公司业务发展与日

常运营所需，有利于进一步支持公司业务拓展，提升综合竞争力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该事项对公司经营活动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旭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1 月 8 日